

1921年5月6-10日 26

政

南

期

目錄

總務

省長致常德蔡鎮守使電

省長致 田鎮守使 陳司令電

省長指令安鄉縣知事王昭懿呈費七八兩年內務統計請鑒核由

省長指令桃源縣知事曾曙曦呈報選任統計專員請核備案由

省長指令芷江縣知事陳詩庚呈報選任統計專員由

內務

省長覆芷江知事電

省長咨總司令部文

省長指令資興縣自治籌備分處主任曹夢魁等呈為等級不明待遇不均請予核示以資信仰由

省長致湖南制定自治根本法籌備處函

省長批辰谿公民張有琛等請飭撤換該縣自治籌備分處主任另聘正紳接充由

省長訓令辰谿縣知事張家勳案據張有琛等請飭撤換該縣自治籌備分處主任另聘正紳接充仰該

知事遵辦具覆由

省長指令道縣議會會長何國瓚等呈為議決變通警備隊另招法警辦法祈核飭遵由

省長訓令道縣知事案據道縣議會會長呈為議決變通警備隊另招法警辦法祈核飭遵照仰該知事遵

照由

省長指令岳陽知事魯蕩平呈為土匪嘯聚白日劫奪懇請轉飭查究由

省長訓令警務處長秦據岳陽知事呈為土匪嘯聚白日劫奪懇請轉飭查究仰該處長遵照辦理由

省長批喬文濤等呈請組設湖南自治共進會懇予立案由

省長致省議會公函

省長覆沅陵縣議會電

省長致湘潭羅知事快郵代電

教育

省長批耒陽縣學界代表曾淑孔等呈為勸學所長謝斗南曠職廢學懇請查撤以維教育由

省長指令平江知事呈請撥鹽包索費作為教育經費據情轉懇示遵由

省長指令藝芳女校會寶孫呈請接管會祠由

省長指令省立第三師範學校教員向鑫呈為橫被毀毆懇予查辦以整學風由

省長訓令省立第三中校校長劉兆然據第三師範教員向鑫呈為橫被毀毆懇予查辦以整學風仰該

校長遵照辦理由

省長指令資興縣知事彭振鏞呈請委任袁壽慈為勸學所長由

省長委命袁素鵠為資興縣勸學所長由

省長指令湘潭縣立中校校長周大鵬呈為罷課兇鬧搗毀器皿懇予示懲由

省長指令零陵知事譚季鵬呈請委任縣立中校校長由

省長委命羅步瀛為零陵縣立中校校長由

省長批教育會呈請咨總司令部轉令推潭河查照原案劃分鹽款附加及包索費交由省教育經費保

管委員會保管由

省長咨總司令部文

省長訓令師範學校據教育科案呈准北京教育部函開前因編製普通教育統計已請轉飭各校依式

填送仰該長遵照由

省長指令醴陵知事黃經綸呈為彙案呈報援例請獎由

省長批湖南國語研究會呈請令行各中等學校加設國語科目由

省長訓令各中等以上各校長據湖南國語研究會呈請令行各中等學校加設國語科目仰該校長轉

知各國文教員知照由

省長指令通道知事蔡翊唐呈為縣視學栗正辭職懇委勸學所長吳世德兼任由

省長指令第一聯合縣立師範講習所所長童文豹呈為遵章改定名稱懇予核准備案由

省長批衡陽縣教育會會長蔣學樞電呈該縣職業女校改委男生各界贊成女生辦女校如何解決由

省長指令省立第三師範學校顏方珪呈爲學生畢業遣送參觀懇予飭縣酌假旅費由

省長訓令衡陽等二十九縣知事案據省立第三師範校長呈爲學生畢業遣送參觀懇酌假旅費仰

該知事籌撥轉給由附錄學生姓名籍貫表

省長指令靖縣知事湯之聘呈費公私設立各校各項表冊請備案由

省長指令第二區省視學朱炎呈轉請令行沅江知事嚴追朱軍籌備存款作該縣本期學款由

省長訓令沅江縣知事據省視學朱炎呈轉請令行沅江知事嚴追朱軍籌備存款作該縣本期學款仰

該知事追繳維持由

省長訓令各縣知事案准北京教育部咨開查各處所設中學校甚多辦法或未盡遵部章仰該知事

轉知各教育會遵照辦理由

實業

省長指令衡嶽森林局局長段壬呈爲局屋破壞器具缺乏懇請撥款修理由

省長訓令衡山縣知事案據衡嶽森林局局長段壬呈爲局屋破壞器具缺乏懇請撥款修理仰該知事查

勘具覆由

省長指令水利局長粟顯揚呈請頒發佈告嚴禁阻撓由附錄佈告

省長批左宗澍等呈爲組設棉桑種植會擬具簡章懇立案由

省長訓令各縣知事案照黃金樹生長甚速用途甚多前經本署辦到種子分發各森林局仰該知事遵

照辦理由

省長訓令 長沙總商會 工業總會 案准毛革改良會函送改良地毯通告到署分令檢發仰即查收分發由

省長指令省立第一甲種農業學校校長孟鼎鑑呈報屬校農林試驗場歷年試種情形由

省長訓令 湖南縣等三十一縣 知事據第一甲種農業學校校長呈報屬校農林試驗場歷年試種仰該知事查

照購理由

省長指令 警務處 呈臨武香花嶺鎮警長陳特立辭職已委劉暢亨接充由

省長咨湖北省長文

省長訓令長沙等六縣知事案准湖北省長咨開據該省實業廳長周英杰等呈為茶業試驗場請令各

縣寄種交換仰該知事選擇茶種逕寄湖北實業廳轉發由 附錄徵集茶種表式

省長訓令省農會案准甘肅省長咨開據農會長蔣毓華呈請徵集各省縣農業種子當經令行實業廳

遵辦仰該會知照由

省長指令安仁知事譚壽鎧呈報籌辦農林情形仰祈鑒核由

省長訓令財政廳據衡山知事鍾起宇呈為實業調查費每縣准由省款補助仰該廳查照辦理由

財政

省長指令財政廳呈請核發該廳故員曾廣濬卹金由

省長指令湘岸推運局呈為遵議商本補收及各局員分別收繳保證金辦法覆請察核由

省長咨總司令部文

省長指令靖縣商會長趙鎮楚呈據木商曾德興等具稱通道謝子元等設關抽稅懇電令裁撤以恤商

艱由

省長訓令財政廳案據靖縣商會長呈稱通道謝子元等設關抽稅懇電令裁撤以恤商艱仰該廳查明

具覆由

省長指令安化縣知事呈送十年一月至二月收支報告書由附發還收支報告書

省長指令醴陵權運分局呈費二月收支報告書請察核備案由

省長批裕美春呈為據實陳明請令發還以維商業由

省長指令寶慶縣知事呈送九年五月至十年二月報告書由

省長指令瀏陽縣知事呈送十年二月菸酒收支報告書由

司法

湖南高等審判廳^{民刑}庭公開審理日時通告

附錄

內國公債局整理內國公債辦法廣告

總務

致常德蔡鎮守使電

常德蔡鎮守使鑒新任保靖知事胡履新業經令飭赴任聞道途不靖務祈電知沿途防軍保護該員抵常并希接洽為荷恆慰麻

致田鎮使
陳司令電

辰州田鎮守使專送保靖陳司令均鑒新任保靖縣知事胡履新業經令飭赴任到時希予接洽就近維持指示並轉保靖周知事遵照俟新任到縣即便妥速移交為要恆慰麻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安鄉縣知事王昭懿

呈費七八年內務統計請鑒核由

呈表均悉核閱來表遺漏共二十八號誤遺參議院議員初選一表年份號數概未列入編製既不合式填載復多訛誤如第十二號表聲明軍警不載其餘人口自應分別填入乃以該表總數與第八號表總數比較相差為三二八七九六豈該縣軍人警察至三十二萬之多第二十號選舉事項表無效票數超過投票總數之半如非謬誤必有重要原因二十五號廟改易共十二處是否改為學校或公用局所且其改易是否均係該年事實以上各項情節均未於備考欄內切實註明無從查考至表中文字搜存誤為換存損害誤為損害數字之訛尤復居多種種疏忽難以盡舉着予發還更正并於更正後遵照服

總務

務規則第七條一項之規定蓋章負責以後填造各項表冊務宜精心審查詳明註載遇有疑難應即呈請解釋毋得任意造報敷衍塞責致干懲處切切此令

計發還內務統計表一紙

省長趙恆惕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桃源縣知事曾曙曦

呈報選任統計專員請核備案由

呈及履歷均悉准予備案着即督飭該員認真辦理此令履歷存

省長趙恆惕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芷江縣知事陳詩庚

呈報選任統計專員由

儉電悉准予備案着督飭該員認真辦理并補具履歷備查此令

省長趙恆惕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內務

覆芷江知事電

查在陳知事覽照電悉據稱該芷東團練游擊隊總練長尹得勝等擁眾盤踞勒索抄擄各節言之殊堪痛恨仰候查辦

總司令轉飭陳司令查明嚴辦以靖地方省長林支宇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元印

湖南省長公署咨總司令部文

為咨請專案據芷江縣知事陳詩庚陷電稱長沙總司令省長鈞鑒查招安盜匪迭奉明令禁止各司令為一時權宜之計間或量予招撫原為盜匪悔予以自新起見乃彼等藉為倖進之捷徑尤復變詐詭譎莫前究詰貽害地方莫此為甚即以屬縣論知事蒞任伊始檢查卷宗並迭據士紳報告曾經芷麻鳳瀘晃清鄉總司令陳渠珍指揮官張雲龍先後招撫兇充芷東團練游擊隊總練長尹得勝芷東團練游擊隊第一隊隊長彭漢臣芷西游擊隊隊長吳人俊芷麻邊境保衛團團練長姚繼虞北鄉金廠客灣兩團副練長張貴卿等五部分共計隊兵在八百名內外槍枝亦復不少現在陳司令強指揮官早已離芷藉此項招撫領袖率領徒眾盤踞四鄉不肯同去駕馭無人益滋擾害其部下或假保護地方為詞勒索區團款項動於應付或公然受理民刑訴訟擅用刑訊越境抄擄焚燬房屋擄人勒贖或經公署及區團應拿獲徒匪時藉納無法緝捕或受區團之供給僅保一區團而搶鄰區及往來水陸過客種種弊害奉批而足諸亦和懇迅飭陳司令張指揮官將上項招撫各部分飛速調去不獨擾累地方抑且妨害春

耕如此項招撫各部分肆行搶劫並懇電飭准由知事設法拿辦照軍法從事就地正法以資敏捷是否有當敬候電示祇遵等情到署除電覆外相應咨請

貴總司令轉飭陳司令渠珍按照電呈各節澈查嚴辦以靖地方而安閭閻實爲公便此咨

湖南總司令趙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三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資興縣自治籌備分處主任曹夢魁等

呈爲等級不明待遇不均請予核示以資信仰由

呈悉查辦理選舉及籌備自治均應以戶口多寡分別縣等湘省辦理第一屆選舉固非普通調查加以兵禍之後各項檔案多有遺失末由查考此次籌備第二屆選舉發給各縣經費係依照前清辦理諮議局各縣分爲四等成案又查籌備自治章程推舉審查員辦法縣分三等等籌備處依據現行各縣知事等級表而定縣等以免與定章發生抵觸戶口既無確數可稽適用自以習慣爲宜且實行民治權利義務爲法律所付與或委託無論何方面均不能任意爲畸輕畸重之待遇卽如各縣等級問題一俟此次調查戶口完竣得有真實之比較當然有正確之解決據呈各節仍應查照前令及籌備處各函電辦理事

關通案未便率予變更致滋爭議仰即知照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三日

湖南省長公署致湖南制定省自治根本法籌備處函

逕啟者案據資興縣自治籌備分處主任曹夢魁縣議會議員譚志興許世仁財產保管處陳基虞勸學所長袁翥鵠教育會長段邦榮等呈稱爲等級不明待遇不均呈請核示以資信仰事客冬案奉鈞署發給選舉經費洋三百元正日前又奉省自治根本法籌備處有電稱資興依三等照章祇應推舉審查員一名况推舉溢額未便破例各等因奉此竊資興地瘠民貧列入三等宜也然有與資興相等不其越於資興而列入二等一等者他不具論就與資興比鄰各縣及近來對於國家盡供億義務者等量而觀如省政府遷居榔陽時每令資興籌軍米者五千石籌契捐者四萬元餘如籌軍餉籌軍油派民夫辦招待等項較之桂東則超過數倍較之一等郴縣二等永宜汝各縣亦有其過之無不及也即遠而溯諸民國元二三年之間資興籌助軍餉五萬元驗契捐者十餘萬其數不特遠過桂東汝城宜章且超過郴縣永興也又遠而溯之前清時代原以學額糧餉分縣份大小若資興學額糧餉較之桂東則加多較之永宜汝等縣相伯仲也何此次選舉經費資興祇發三百元而桂東反得四百元也籌備自治審查員郴永宜各縣或三名二名而資興祇一名也夫選舉經費及審查員名額數目多寡似無爭論之必要但同是

湖南屬縣同此縣份大小同此擔負政府義務而政府待遇郴永汝宜等縣則如此待遇資興則如彼竊不解何所據而郴永汝宜等縣例入一等二等資興例入三等也當此主張民治草創省自治根本法時期凡權利義務當以平均爲主旨資興選舉經費可否加發省自治根本法審查員資興業經推舉二名並已發給證書赴省可否照准除緘呈省自治根本法籌備處外理合縷呈鈞署察核並懇賜示以便祇遵此陳等情到署除指令呈悉查辦理選舉及籌備自治均應以戶口多寡分別縣等湘省辦理第一屆選舉固非普通調查加以兵禍之後各項檔案多有遺失未由查考此次籌備第二屆選舉發給各縣經費係依照前清辦理諮議局各縣分爲四等成案又咨籌備自治章程推舉審查員辦法縣分三等籌備處依據現行各縣知事等級表而定縣等以免與定章發生牴觸戶口既無確數可稽適用自以習慣爲宜且實行民治權利義務爲法律所付與或委託無論何方面均不能任意爲畸輕畸重之待遇即如各縣等級問題一俟此次調查戶口完竣得有真實之比較當然有正確之解決據呈各節仍應查照前令及籌備處各函電辦理事關通案未便率予變更致滋爭議仰即知照此令印發外相應函請貴處查照此致

湖南制定省自治根本法籌備處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三日

湖南省長林示

批辰谿公民張有琛等請飭撤換該縣自治籌備分處主任另聘正紳接充由
呈悉據稱該縣知事委任該縣禁烟科長兼充自治籌備分處主任實屬有違定章候令行該縣知事查
照自治籌備分處章程另聘該縣正紳接充以符通案仰即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令辰谿縣知事張家勳

為令行事案據該縣民張有琛等呈為公懇撤換辰谿自治籌備分處主任迅飭另聘本地正紳接充以
重自治而符定章等情到署據此除批(同前)掛發外合行檢發副呈令仰該縣知事即便遵照辦理具
覆備查此令

計發副呈一件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道縣縣議會 議長何國璜 副議長周樹勳

內務

呈爲議決變通警備隊另招法警辦法祈核飭遵由

呈悉查各縣設立警備隊原爲緝捕盜匪之用名額照縣等規定薪餉由地方支給久經通令遵行在案茲據稱該縣警備隊遇有傳案事件持票下鄉藉端騷擾任意苛索各情殊堪痛恨准即令飭該縣知事嚴加取締隨時查察倘有前項情弊發生即行按律重辦所請將警隊撤銷改置衛兵四十名未免因噎廢食且於名義事實兩無所取自無變更之必要法警可用以傳刑事案件另招四十名實覺過多候令該縣知事斟酌地方情形辦理惟此項薪餉應由本地公款開支不得向當事人需索分文至民訴傳案辦法法令規定早有明文所擬民刑傳案路票費錢一節核與法定手續不合着毋庸議再嗣後該會有所呈請事件應遵照本公署內字第二零三七號通令辦理仰併知照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桂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令道縣知事

爲令行事案據道縣縣議會議長何國璜副議長周樹勳呈稱呈爲議決變通警備隊另招法警辦法仰祈查核飭縣遵行事案查反正以來守備隊兵力單薄不時調遣難資堵剿因於縣署設立警備隊以便遇有警報隨時禦防現值國家軍隊林立地方復有清鄉游擊隊專司勦匪則此次警備隊僅供傳案名

存實去勢等駢枝且弊竇叢生遇有稍重案件奉票下鄉則武裝荷槍鄉里小民一見畏怖被傳人招待稍有未到往往拍案叫囂雞打鴨騷擾不堪票費則於規定之外復有發腳錢草鞋錢等陋規苛索至三四十元不等不遂則如狼似虎縶綁槍毆恣行威虐鄉愚無知雖受之不敢赴訴聞有人署叫訴者亦爲該隊所脅轉受奇辱而退惟有忍氣吞聲而已甚矣地方之苦此輩也而考其供養均出自地方現在縣有財產保管處每歲開支該警備隊經費不下陸千串有奇耗費公家者如此貽害人民者如彼民不聊生怨聲載道養癰貽患畜虎傷人莫過於此非從事裁汰殊不足以除積弊而造民福茲由本會公同議決將警備隊撤銷就中挑選精壯四十名作縣公署衛兵薪餉由地方開支不得持票下鄉另招法警四十名仍歸縣公署管束使令但由各區團保送專供下鄉傳案之用不給薪餉遇下鄉傳案民事五里以內路票錢五百文五里以外每里加錢二十文刑事五里以內路票錢八百文五里以外每里加錢二十文所以然者以該路費既由民間擔任則薪餉一項公家自當從減以節財流公私兩濟雙方兼顧一致贊成所有議決變通警備隊另招法警辦法各緣由理合備文呈請鈞署查核備案飭縣遵行實爲公便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悉(同前)此令印發外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此令

省長林支字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海務

令岳陽縣知事魯蕩平

呈爲土匪嘯聚白日劫奪懇請轉飭查究由

呈單均悉查此案前據該知事於上月三十一日代電呈報到署當予明白電復在卷茲據詳呈並粘賣失單前來披閱之餘以爲焦灼仰仍選派得力警隊協營緝捕務獲正盜真贓盡法懲辦以靖匪風所稱該水警所長李英華段長董莪生等放棄任務跡涉嫌疑各情殊屬有乖職守自應從嚴撤懲准卽令行警務處轉飭水警廳切實查辦其該處現有之賊船卽由該知事派隊商同水警第三專署加派巡警密拿究治用保安寧至被劫財物擬由公家設法彌補之處值茲庫空如洗實屬無從究濟所請礙難照准着併知照此令單存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令警務處處長周介綢

爲令行事案據岳陽縣知事魯蕩平呈稱呈爲土匪嘯聚白日劫奪懇請轉飭查究指示祇遵事案據岳陽縣警察所所長趙恆勛呈稱呈爲轉呈事案據岳陽鹿角警察分所長趙玉吾呈稱呈爲土匪嘯聚搶劫橫行伏懇轉呈緝辦事竊昨三十一日午正十二句鐘方午餐時忽聞鹿角對岸斗沙坡方面發現步

槍聲响喊即停箸至湖邊瞭望人聲鼎沸觀者如織市中驚惶不堪言狀但見湖中船隻相趕槍聲絡繹不絕未幾有禁烟分處划船靠岸禁烟查緝員楊伯驥魯子林等急忙上坡奔至職所躲避旋有新小船四艘停泊載土匪六七十人身着黃布軍衣口音不一有負槍者有持梭標者有持手槍者登岸追隨包圍職所四面放槍頃之蜂擁入所將職及職所庶務扭住比槍相向拳足交加吼稱我等是貴州軍近日有鴉片烟土數擔被你禁烟所先後拿來今日我等特帶隊向你們追取若不立將烟土交還即將你等槍斃等語旋經職等多方解釋於是該匪等一面將職及職所庶務嚴行看管一面遍所搜尋被搶去職所步槍四枝并銀錢服物等件另單呈電比復擁入禁烟分處適主任楊頤日前解土赴縣未返其餘員丁均已聞警逃匿遂將該分處什物衣服箱擔及緝獲待解之烟土等件概行搶劫一空嗣聞歸隊號音該匪等即整隊將所劫各件搬運上船向湖中上駛先是傳聞蘆林潭城牆望磊石等處日來商船被搶劫者不計其數至是日始抵鹿角該處商店幸未波及該匪等臨去時聲言遲日將有大舉非殺盡你等不休似此土匪橫行白日劫奪明目張膽後患堪虞所有職所並禁烟分處被匪搶劫情形粘開被劫清單理合備文呈請鈞所俯賜察核迅賜轉呈派隊剿辦以靖萑苻毋任迫切待命之至等情計粘呈被劫清單一紙到所據此竊查鹿角距縣匪遙商務繁盛因查獲烟土情事竟有土匪橫行波及警所殊屬駭人聞聽茲據前情理合抄錄該分所被劫清單備文呈報鈞署俯賜察核分別轉呈派隊緝辦務獲懲治以寒匪膽而靖地方深爲公便謹呈計粘附被劫清單一紙旋據南鄉禁烟兼印花稅主任楊頤呈稱呈爲匪勢猖獗劫匪一空懇迅派隊剿辦事竊職於三月二十九日查獲烟犯陳裕生一名起出烟土六十

四它於三十日解繳三十一日正擬附車回鹿忽據阿沙坡查緝員來署報稱三十日傍晚又緝獲劉桂生烟土一百一十三它三十一日清晨又查獲唐春林烟土七十二它因主任未回將人犯留在哨划看守不料九點鐘時突有土匪六七十人多着軍服手持槍械乘舟抵阿沙坡在水警第三專署第一分署三所所長李英華及一所四段段長董義生舳板上坐譚良久先是因檢查印花烟土水警常越權干預未遂所欲屢聳各船反對查緝員見形跡可疑欲駕划偵察水警輒爲阻止迨槍聲頓起查緝員均趕緊起坡匪等口稱殺盡禁烟局的人槍彈抵擊幾遭危險幸就陸警所躲避免禍該匪等劫去陸警所槍枝四桿服物多件直赴禁烟查緝分處口稱我的烟土均被攔截特來報仇速將烟土交出等語言訖即將所中烟土印花銀錢服物文卷盡行席捲上船并將劉唐兩犯一併帶去所有另單呈電搶去各物等語情迫勢急理合呈請鈞署迅賜轉呈派隊剿辦分別究追以靖匪氛而全公務伏候察核示遵謹呈計附呈失單一紙到署各等情據此當經知事派警備隊長督隊疾往拿辦並於三十一日代電呈請核示在案惟查鹿角距縣伊爾人烟稠密商務繁盛此案發源固因查緝分處搜獲烟土波及陸警分所同被劫奪而水警有保全水上安寧之責且有槍枝大炮何以該匪等攔划來去該處駐防水警事前不加盤詰抵岸不加防禦劫後不加追捕反行招待禁烟分處攜划偵察竟敢輒爲阻止儼然通同一氣證之平日該處水警對於檢查印花烟土越權干預未遂所欲屢聳各船反對尤不無唆使嫌疑且聞該處賊船甚夥因其徇縱習以爲常頃據職署派往之警備隊長魯倬平報稱匪已遠颺跣緝無着等語知事詳察案情擬懇令行水警應轉飭第三專署先將駐防之鹿角水警所長李英華段長董義生等撤差交由職署

研訊根究破案懲辦該處現有之賊船可否由職署派員嚴查被劫財物能否由公家設法彌補以示矜憐而勵來茲之處統乞鈞座俯賜察核指令施行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悉(同前)此令印發外合行令仰該處長即便轉飭遵照辦理毋稍徇延仍將辦理情形呈報備查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湖南省長公署示

批喬文濤等呈請組設湖南自治共進會懇予立案由

呈件均悉據稱該民等組設自治共進會仰依照治安警察法第六條之規定呈請省會警察廳核轉備案可也此批簡章暫存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湖南省長公署公函

逕啓者案據沅陵縣議會議長馮景奎等漾電稱該會閉會後議長應否常駐議員可否輪駐乞電示等情到署查元年府廳州縣暫行條例尙無此項規定無憑答覆相應函請貴會請煩查照議決見復以憑轉飭遵照至緝公誼此致

湖南省議會

內 附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省長覆沅陵縣議會電

沅陵縣議會馮議長鑒漾電悉查元年府州廳縣暫行條例尙無此項規定仰候咨行省議會議決再予通電示遵省長林支宇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鈐印

致湘潭羅知事快郵代電

湘潭羅知事鑒代電悉查學生組織監督選舉團一案前據警務處轉呈到署當經查照治安警察法第八條之規定學校學生不得加入政治結社駁斥不准嗣後學生等又以該團不屬政治結社爲詞續懇備案復批選舉爲人民參政權之行使今結合團體爲之監督自屬該條範圍且查湘省爲自治區域根本法既待制定新選舉尙未發生暫時尤無組織之必要各在案茲據稱該縣學生復有此項情事殊與法令抵觸應行嚴加取締仰即遵電函覆該警廳并轉飭該學生等知照省長林支宇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教育

湖南省長公署批

具呈人未陽縣學界代表曾淑孔等呈為勸學所長謝斗南曠職廢學懇請查撤以維教育由呈悉前據該縣知事電請轉飭謝斗南回縣等情當令逕行函促該員回籍供職如果有意曠延即予撤換在案據呈各情仍候縣知事查核辦理可也此批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三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命平江縣知事

呈請撥鹽包索費作為教育經費據情轉懇示遵由

呈悉該縣因籌設各項教育在在需款自應設法籌措俾資進行惟各縣食鹽包索費前經本署核准作為全省教育經費在案該縣原屬前案範圍之內自不得獨異致啟紛爭仰即轉飭另籌以裕學款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二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藝芳女校長曾寶蓀

呈請接管曾祠由

呈悉該校長辦理女學歷有年所熱心戮力殊堪嘉尚請予接管曾祠房舍自應照准仰即遵照長沙縣姜前知事所劃各界並知會該祠產業經理人朱紳恩絨等具領接收可也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四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省立第三師範學校教員向 鑒

呈為橫被毀毆懇予查辦以整學風由

呈悉查此案前據該員電呈到署當經令行衡陽縣知事會同省立第三中學校校長查覆核辦在案茲據呈稱各節披閱之餘殊堪痛恨該校校長劉兆然有管理全校學生之責何得坐視學生在外兇橫置之不理仰候令飭查明肇事學生四人一併開除學籍呈報本署轉飭該生等原籍知事追繳在校用費以儆將來此令

省長林支宇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四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令省立第三中學校校長劉兆然

爲令行事案據省立第三師範學校教員向鑫呈稱爲橫被毀毆懇予查辦以整學風而維教育事竊摺
眷假寓衡陽縣東岸楊宅歷有年所同寓爲周君藹人粟君石芳四月三日午前十時有學生四人來寓
操未陽語聲稱肄業第三中校會周粟二君者酒氣逼人語言妄謬竊語以均出彼掉頭不顧闖入內室
肆意窺探洶洶之狀予人難堪始以理論勢燄更熾繼以力阻竟爾用武適同事吳鳴崗蔣嘯青在座目
擊兇狀勸令外出彼聲言解放時代有何內外之分若然一聲門戶頓裂趨前撲竊幸以逃免遷怒及蔣
重批其頰騷擾移時恨恨而去薄暮復統同學數十名持械湧入門丁前撞橫被毆傷同居婦孺奔避殆
盡穿樓入室如捕大盜呼打之聲震動屋瓦稱不得鑫將焚其宅兇橫萬狀不忍目覩兵禍以來未有如
是之慘毒也幸同事校長顏伯基職教員吳鳴崗陳若山屈子健李玉章蔣嘯青劉培初羅立侯張宗實
陳簡青等聞訊奔救是時始散猶言須再行探捕不得鑫不休也竊竊服務湘南教育先後歷十餘年此
等惡潮見所未見教育革新禮法盡廢青年學子如馬失羈校中職員不加節制充其流弊卽犯上作亂
亦可以無所不至教育效果一至如斯言念及此不寒而慄用是陳述被害情形仰懇派員查辦並懇一
面電飭衡陽縣知事就近從嚴整飭以免發生意外深爲德便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悉查此案前據該員

電呈到署當經令行衡陽縣知事會同省立第三中學校校長查覆核辦在案茲據呈稱各節披閱之餘殊堪痛恨該校校長劉兆然有管理全校學生之責何得坐視學生在外兇橫置之不理仰候令飭查明肇事學生四人一併開除學籍呈報本署轉飭該生等原籍知事追繳在校用費以儆將來此令印發外合行令仰該校長即便遵照辦理仍將遵辦情形報查切切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四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資興縣知事彭振鏞

呈請委任袁肅鶴爲勸學所長由

呈及履歷均悉查核該員資格尙無不合應准令委委任令隨文附發仰即轉給具領此令履歷存

計發委任令一件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四日

湖南省長公署委任令

令資興縣勸學所所長袁翥鵠

爲令委事據資興縣知事彭振鏞呈爲勸學所所長金銘三任滿辭職請改委袁翥鵠接充以專責成等情並查履歷到署據此查核該員資格尙無不合除指令照准外合行令委該所所長令到即便認真供職毋負委任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四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湘潭縣立中學校校長周大鵬

呈爲罷課兇鬧搗毀器皿懇予示遵由

呈悉該校學生王德順平日性情頑劣屢誠不悛文字上尤復肆意詆毀照章開除自應遵令出校乃敢糾集同班學生趙超羣等六名倡議罷課並有兇鬧搗毀情事殊屬非是仰即從嚴懲誡以整學風而儆效尤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四日

教育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零陵縣知事譚季鵬

呈請委任縣立中學校校長由

呈及履歷均悉准予照委委任令隨文併發仰即轉給具領此令履歷存

冊計發委任令一件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四日

湖南省長公署委任令

令零陵縣立中學校校長羅步瀛

為令委事案據零陵縣知事譚季鵬呈請委任羅步瀛為縣立中學校校長等情據此除指令照准外合

行令委仰即遵照視事力求整理無負委任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四日

湖南省長公署批

具呈人湖南省教育會呈請咨請總司令部轉令核准原案劃分鹽款附加及包索費交由

省教育經費保管委員會保管由

呈悉准予咨請總司令部轉令核准原案辦理可也此批

省長林虎守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咨總司令部文

為咨請事據省教育會呈稱呈為教育經費保管委員會業經遵令成立應懇咨行總司令部令行推運局查照原案即將六項附加及包索費實行劃分直接撥交保管以符成案而維學務事竊查省教育經費保管委員會成立情形業經敝會呈報鈞署並蒙將保管各員分別委任在案惟該會成立已近月餘自應遵照迭次批令履行職責以重原案查鹽款六項附加稅及包索費業蒙前譚省長批准為省教育經費並准俟訂定保管該費章程後即由推運局直接劃撥嗣將章程訂定復蒙鈞座核准並准一俟保管委員籌備就緒即予查照成案施行等因是此項附加及包索費應劃歸保管委員會保管已成鐵案斷無變更餘地惟現值大局粗定軍政各費大都取給鹽款以資挹注應懇鈞署咨總司令部令行推運局速予查照原案劃分直接撥交保管委員會保管以重鈞署原案而維教育根基不勝迫切待命之至謹呈等情到署據此除批呈悉准予咨請總司令部轉令核准原案辦理可也此批印發外相應咨請

貴部迅予令行權運局即將鹽款六項附加及包索費劃交省教育經費保管委員會保管以符定案而維學務實紉公誼此咨

湖南總司令趙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師範

令中學校

實業

爲令行事據教育科案呈准北京教育部普通教育司函開逕啓者案查本司前因編製普通教育統計所有八年度師範中學實業各學校一覽表業經一再函請轉飭所屬各校依式填送在案現在閱時已久未據填報齊全而此項統計又待成書未便遲延相應函請貴科按照所開未送各校名單分別令催限文到十日內一律填送逕交本司以便編印至級公證等因准此查本署前因軍事影響所有各學校一覽表率多散佚無從彙解茲准前因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校長即便遵照於文到五日內迅將該校八年度報告表職教員一覽表學生一覽表照式各造二份補齊到署以憑彙轉毋延此令

省長林支宇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金

命禮陵知事黃經綸

呈報撥例請獎由

呈表均悉該員等深

第二傑倘無不合

朱補雲汪澤鮮汪

後彙發該知事轉

照此命

省長林支守

令各政務廳長馮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示

批湖南國語研究會呈請

呈悉准予令行各中等

以上學校查照辦理可也

九下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令各中等以上各校校長

爲令行事據湖南國語研究會會長姜濟寰呈稱竊國語爲普及教育之利器統一言語之樞機當茲科學昌明之日非有此簡易識字之法以節省童年之腦力目力殆無以促一國之文明本會曾擬設立國音字母傳習所廣爲傳播奈所需經費籌集維艱遲之至今不克成立日昨開會擬請令行各中等學校每週加授國語數小時期月之間即可畢業一俟暑假即由各該中學生回籍傳播似此辦法在各中學校加授此科不必增何等之費用在學生具有中學程度加習國語不致有何等之困難將來回籍小則召一家一村之子弟而傳習之大則召一鄉一鎮之教師而傳習之隨地施行更不勞何等之組織簡而易行惠而不費孰有逾於此者爲此呈請鈞署察核迅即令行各中等學校加授國語一科俾利推行而宏教育等情到署據此查推行國語在求統一讀音及語言與文字之接近所以便宜於教育者至爲廣大現在本學校已逐漸改國文爲國語各師範學校均增加國語一門以備教授亟應多方傳播俾便早日普及據呈前情除批呈悉准予令行各中等以上學校查照辦理可也此批印發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校長即便一面轉知各國文教員於講習國文時參授國語法一面督就正課時間外酌加國音科目專

授注音字母是為至要此令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省長林支字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巡按使謝道衡代行

省長林支字

希通縣知事蔡鞠唐等

呈為縣視學吳世德兼任由

呈及顧慮均鑒該縣遠在邊徼風氣未開該知事自應儘力提倡毋任長此閉錮且縣視學一職關係至

為重要又值實施義務教育之時事務殷繁視學一員尙思視察難周何得藉口學款之困難遂由勸學

所長兼任並誤解縣視學規程第三條指臨時視察員為縣視學殊屬玩忽御即遴選合格人員呈候核

委以專責成而維教育毋再延宕切切此令履歷發還

計發還履歷一件

省長林支字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第一聯合縣立師範講習所所長童文豹

呈為遵章改定名稱懇予核准備案由

呈悉查該所係由第三聯合縣立中學校暫時改辦擬以校長兼所長名義擔任收束校務籌畫將來續
辦事宜事屬可行准予備案惟中學附設師範名稱尙欠妥協應定名為湖南第三聯合縣立中學校並
設湖南第一聯合縣立師範講習所仰即知照此令粘存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示

批衡陽縣

教育會會長蔣雲樞
旬刊編輯何夢仙

電呈該縣職業女校改委男生各界贊成女生辦女校如何改決由

電悉該校改委校長情形業經本署令飭衡陽縣知事查覆在案候呈覆到署再行核辦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省立第三師範學校顏方珪

中華呈報學生畢業遣送參觀懇予飭縣酌假旅費由

呈表均悉該校第十四班學生實習告竣擬赴江浙一帶參觀教育以資借鏡所見尙是惟查湘南各縣

苦兵苦匪學款率多支絀每名由原籍學款項下籌借光洋五十元恐有窒礙難行之處應每名核減至

光洋二十元不足之數即由該生等自行籌措併准令該生等原籍知事查照辦理仰即知照此令

各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 衡陽 宜章 桂陽 永明 東安
 - 安仁 衡山 耒陽 臨武 江華
 - 新田 衡縣 未陽 汝城 資興
 - 嘉禾 寧遠 祁陽 常寧 茶陵
- 各縣知事

爲查行案據省立第三師範學校校長顏方珪呈稱爲學生畢業遣送參觀懇予飭縣酌假旅費事竊維立國以教育爲本位教育與時代爲變遷紀元以後教育之趨勢一變五四以後教育之趨勢又一變吾湘遠僻爾服文化遲滯潮流所激無以順應從事教育者類皆奉部令爲公武代不教育事項推求其果間有憑雜誌所得侈言解放與改造者亦如舟失舵馬失羈苟無明瞭之指導難得正確之方針江浙文化輸入之捷徑教育革新之起點也學理之透闢已於雜誌得其要領建

設之偉大非實地考察不可茲查本校十三十四兩班學生自民國五年收錄以來迄今五載學科均啟教思實習即可實行惟於實習告竣之後誠恐諸生見聞未廣經驗不富潮流所趨無以應之擬爰照以前例遣赴江浙參觀惟由湘南至江浙一帶每人需光洋六十元兩班學生共一百零五人合計川資約洋六千三百元在本校經常開支猶難接濟斷無餘力津貼學生而學生類皆寒士亦不能籌得此項巨款轉尋思難得良法祇得擬請鈞署飭由各該生本籍從縣有學款項下每名發給川資光洋五十元匯寄到校由校轉發其餘所欠一十元由該生自行籌措至此宗款項不過暫由各縣借墊將來該生學成應行回縣履行教育義務此項借款仍分別由各該生薪費項下撥還似此辦理各縣分擔為數有限將來扣薪償還於各縣學款不生影響竊謂以各縣公款派送國外省外遊歷考察者時有所聞今該生等既願自備資斧向外參觀雖酌向各縣借貸將來仍願償還進取之志未便阻遏所有本校十三十四兩班學生擬請鈞署飭由各該縣從學款項下每人撥借川資光洋五十元以便逕赴江浙參觀教育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備文並檢同兩班學生名籍表呈請鈞署察核轉飭實為學便等情計費呈學生姓名籍貫表一本到署據此除指令(同前)印發外查(表列下)等籍隸該縣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每名籌撥光洋二十元於五月十五以前匯寄該校轉給具領是為至要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 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附錄學生姓名籍貫表

衡陽 馮振聲 蕭楚良 王濟能 蕭璣 高振綱 王秀棟 汪抑 蔣後周 鄒直正

會 煇 賀瑞慶

衡山 廖哲睿 王在萌 周秉鈞 周慎 廖景衡 陳禮宗 劉效周

耒陽 鄭振圖 蕭俊煥 陳天駟 賀恕 李恆青 陳禮宗 劉效周

常甯 葉經 譚貞祐 李詩棠 吳文俊 殷傑

安仁 樊雍模 樊秉坤 劉煥極 唐德紹

醴陵 李懋庭 陳續黼 段蘭蓀 譚華國

祁陽 劉鴻才 于培德 李馨

東安 唐景南 唐瑛 陳耿光 雷安乾

道縣 熊耀煌 李輯德 江靖邦

甯遠 楊宗禧 柏興榆 劉清源

永明 陳端蓮 譚潔清 宋元鳳

江華 韋廷獻 鍾蔭棟 吳中傑 何鳳林

新田 胡漢楠 蕭振之 鄭楚藩

桂陽 羅紹興 羅秉珪 羅永保

臨武 李錫 唐儉 陳丙木

藍山 鍾華松 梁澤清 蕭中泰 黃浩清

嘉禾 李春葵 雷雨春 劉懋勤 鄧慶仁 李紹先 唐開琮 李昌武

郴縣 鄧國燾 李漢煥 黃楚藩

永興 何嶽生 謝兆榮 曹俊欽 劉仙桂 王觀 鄧宏宦 鄧宏仕 陳毓彬

資興 曹文慧 譚楚材 曾日新 戴廖激 鄧永坤

宜章 歐陽時

桂東 胡文華 李祖翼

汝城 何永清 何登瀛 朱煥榮 傅德炎

茶陵 譚步蟾 劉佐才 尹元俊 鄧東明 袁漢章

寶慶 羅高恕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會靖縣知事湯之聘

呈費公私設立各校各項表册請備案由

呈表均悉核閱來表請縣立第一高等小學校收受程度學生過多核與定章不符第六班學生四十二人從國民學校畢業者僅十七名而國民學校之上又不填載固有名詞真偽莫辨仰飭縣視學前往該

校將第六班學生嚴行甄別試驗其不合格者應分別淘汰補習該校報告表現編班級一欄應書第幾班幾年級學生每班人數欄應書第幾班若干人嗣後報告毋得囫圇吞棗國民學校之設立本應由自治區籌負經費該縣以完全縣款設立三校實有未合而三校名稱又不統一應將縣立國民學校依成立先後次序定名為第一國民學校又縣立國民三校常年經費之多寡均未填註其餘各區立國民學校常年經費多寡數目串文設備自難完全着即遵照本省令發省議會議決籌備實施強迫教育辦法案籌款方法籌足校款各校教員多未從何項學校畢業管理教授諸方法固無論矣即對於各項科學恐亦無所研究難免非學校其名而私塾其實又各教員有填養成所畢業或講習所畢業者究屬何處何項養成所講習所多不備載所有批明各節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分別辦理具覆此令表存

省長林支字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第二區省視學朱 炎

呈為轉請令行沅江知事嚴追朱軍籌借存款作該縣本期學款由

呈悉查沅江縣本期學款前經該縣士紳議決就朱軍籌借存款項下開支并呈准本署有案迄今日久未據履行前議致學務進行諸多窒礙殊屬不合李鴻燾李鴻煥夏禹謨等名下既有前項存款應即如

數繳出并照原議提撥學款俾資維持候令沈江縣知事勒令繳出可也此令

省長林支宇 財政廳長馮天柱代行

呈請轉令 沈江縣知事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令沈江縣知事

為令行事據第二區省視學失炎為轉呈事案據沈江縣勸學所所長廖學園稱敬啟者前奉知事公署訓令內開案奉湖南省長公署訓令內開據第四區省視學吳其林呈為遵令查覆事原文冗長免叙外尾闕視學查沈江勸學所九年度下學期應支教育經費據預算表所列約共需洋四千二百餘元若照原議僅由朱軍籌借存款項下酌提開支其餘本足之數則由各管主人員合同籌借一節似覺無甚把握屆時終難無款開學如蒙指定在朱軍籌借存款項下全數支給併請令縣嚴限追繳以免延宕如該款一時難望撥齊即當按照財產保管處償債先例仍責令各保設法公籌應付以免曠學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鈞署俯賜察核施行實為德便等情據此除指令呈費均悉該縣保管處勸學所積欠債務既據各保承認籌償本期學款復由截留軍食項下開支如能按照計畫實行附加畝捐自應免收候令縣督飭各保總團總紳學界人員切實履行可也此令印發外合行仰該知事即使轉飭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仰該所長即便遵照此令等因奉此竊敝所經費自民國七年冬間劃分後因發

給津貼新修河頭重負債利虧款二萬餘元學校幾有停閉之勢本期所長接事伊始當即請求知事極力維持准予墊款五百元各校始克開辦惟是本期預算需洋四千二百元知事暫墊之款不過八分之一前不敷之數應由下期雖尚有租息收入亦難供十年度歲出之用是此困難情形自非遵照省令依據全縣士紳王庭幹等議決案呈請知事追繳朱軍籌借存款數撥四千餘元不足以維持現狀而救將來如福民院院首李鴻燾李鴻煥等實欠六千二百元廖保第二區保董夏禹謨實欠九百餘元伊等家道均康實數甚鉅追繳尤易且此項存款純係人民膏血所出捐集而來以之充公辦學人民尙可無辭以之中飽個人人民定當生怨與其因怨生痛因痛則鳴何如以公濟公維持教育此情此理不待智者而後知是荷省令士紳公決所根據者也詎縣署雖迭經催而欠民仍延抗不繳殊屬駭異茲幸先生蒞縣視察對於學款事宜非常注重所長再四思維別無良法計惟有函請先生轉呈省長飭縣按名嚴追如數發給庶足以符原案而應急需除再呈縣署催繳外所有本期經費困難懇請轉呈緣由是否由有當相應函達先生察照轉呈深為學便等語據此查該所本期應支教育經費除第四區省視學吳其林聲敘外誠非由朱軍籌借存款項下截撥洋四千二百元實屬無法可設難維現狀且朱軍籌借存款既出自該縣人民而現存於李夏各人之手又經該縣士紳王庭幹等議決提作本期教育經費則追繳辦學似亦公允理合據情轉呈鈞署可否令行該縣知事嚴追李夏繳款並於所繳款內截撥洋四千二百元為該所本期教育經費之處伏冀鑒核施行等情據此除指奉呈悉(原文同前)此令印發外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嚴限追繳並將各項學款妥為維持為要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令各縣知事

爲令行事案准北京教育部審開爲咨行事查各國教會在我國各處所設中等學校甚多熱心興學殊堪嘉許惟辦法或未盡遵照部章程度遂難一律且未經本部立案學生畢業後不能與其他公立學生受同等之待遇滋足惜焉茲由本部訂定教會所設中等學校請求立案辦法六條以資遵守除抄附外相應咨請轉飭各教會中等學校遵照辦理等因計附件一份到署准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附件令仰該知事即使轉知各教會中等學校遵照辦理是爲至要此令

附件一份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八日

實業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衡嶽森林局局長段 壬

呈為局屋破壞器具缺乏懇請撥款修理由

呈件均悉據稱該局房屋破壞器具缺乏懇請撥款修置等情仰候令行衡山縣知事前往該局切實查明估計需款若干呈覆到署再行核奪此令費件存

省長林支字

政務總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三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令衡山縣知事

為令行事案據衡嶽森林局局長段壬呈稱竊職局局屋係由前小林區呈准部省撥用前清永壽司署該署歷年既久滿地荒涼苔痕徧綠草色皆青吁衡四顧幾成故宮禾黍之悲頭門內左廂三間業經頹塌花廳傍小房二間傾欹欲墜即現在居住之上房四間止廳一間亦上漏下濕破壁不完其餘門房廚室橫雜等屋更蕪敗不堪矣在前小林區時局面較狹員役較少局屋尚可遷就今職司林失均已增加誰能居不謀室此事勢上不能不酌加修繕也築室一事宜未雨而綢繆值茲春雨淋漓風雷震動廣廈

華屋尙恐被其飄搖顧此腐楹朽桷古壁破牆倘再任其荒廢而不一加修葺一旦棟折榱崩覆巢之下豈有完卵與其事後見木萎房傾而重新建築何如事前補救庶幾霜瓦日磚可留以待用此時候上不能不速加修繕也職局改設雖屬今歲而造林事業已歷數年已植之樹株既可望生長成林未懇之荒地復饒有經營價值縱事變無常此項生利事業當亦爲政府所不能放棄者事業既屬攸久局址即爲永定此時酌加修繕日後可卜安居一勞永逸何憚不爲此爲善後計不能不速加修繕也職局器具缺乏異常前已將前小林區移交清冊呈請鑒核在案冊內各項用具總計其價值不滿二十元如必需之牀棹椅橙無一具備局長任事以來曾向本地各寺觀商家借取應用惟主權不屬借送無常於公務既屬有妨於事實徒滋紛擾現值樹期間工役人衆尤難多借以應用局長籌維再四惟有仰懇鈞署核撥款項酌量添置以垂久遠伏查職局九年度經費共計四千零八元除自局長任事日起按月攤支額須全數請領外其在前小林區期間內因組織計畫不作尙未如數請領局長擬即請領此項餘款以爲修繕局屋購置器具之用如此辦理在公家可不於預算外籌款在職局則藉此而根基永固至此項費用經局長揆節估計共需光洋四百九十六元五角五分所有懇請撥款修繕房屋購置器具各緣由理合造具概算書暨請款憑單備文呈請鈞署察核指令祇遵等情并呈實概單書一份請款憑單一紙到署據此除指令呈件均悉(同前)此令印發外合行檢發概單書令仰該知事即便前往該局切實查勘逐項估計需款若干具覆到署以憑核奪此令

計發概算書一份仍繳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三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水利局長粟顯揚

呈請頒發佈告嚴禁阻撓由

呈悉應准發給佈告仰即領收張貼此令

計印發佈告二百張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佈告

為佈告事案據水利局局長粟顯揚呈稱竊查瀘湖各縣清理湖田事宜自經省議會將前湖田局原訂清理章程議決修改併歸職局兼辦經即遴委專員分赴各屬康續進行並經詳切佈告聲明此後一切措施均以省議會議決章程為準其瀘湖各縣老坑田畝稱為升科業者斷自前清光緒八年湘撫王文韶奏設懇務局始一律清丈如在光緒八年以前持有管業契據確納歷年正賦者概予從緩清查以資

結束而示體恤各在案惟自前湖田測丈所撤銷以來清理事宜中斷逾月濱湖各屬人民莫明真象疑丈田換照諸事業已停止進行此次繼續派員重提舊案湖民遲回審顧觀望不前有已經測丈之坑應遵章繳莊領照而屢催不理置若罔聞有應於公示期間將照據呈局查丈而延不交驗冀免清查種種玩違更僕難數疊據各屬清理專員請示辦法前來查湘省當兵燹之餘百端待理清班湖田一事止之既可為公家增加收入下之尤足為人民確定產權值此庫空如洗之秋軍需緊急關係尤要若任始終疲玩藐視定章清理前途何堪設想且此次清查辦法於老堤井科之業既已斷自前清光緒八年為始比之前湖田局所訂章程不論歷時遠近概須清理者尤屬格外通融體恤周至該濱湖業民等不乏通曉大義之人對於職局催款丈田換照諸事諒能推誠相與實力奉行特恐有不肖屍首以及地方痞徒從中把持阻撓要政影響所及貽累善良合無仰懇鈞署俯念清理湖田一事為人生要政所關特准頒發佈告嚴禁阻撓違者即予嚴拿究辦庶幾令行自上障礙可除刁狡之徒不敢輕於嘗試矣除分令各屬清理湖由專員將範圍內應辦各事限期辦竣以竟全功外理合具文呈請鈞署察核指令行等情據此除指令外合行佈告仰濱湖人民一體遵照辦理毋得稍有阻撓致干究辦切切此佈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示

批左宗澍等呈為組設棉桑種植會擬具簡章懇立案由

呈件均悉該紳等為改進棉桑起見組設棉桑種植會宏願熱忱深堪嘉佩所擬章程亦屬可行除照准立案外仰即積極進行並將辦理狀況隨時具報查核此批費存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令各縣知事

為令行事案照黃金樹生長甚速用途甚多前經本署辦到種籽分發嶽麓森林培秧局衡嶽森林局陽山森林局及常德瀏陽平江溆浦各農會與桃源益陽衡陽衡山各苗圃佈種在案茲查浙江定海縣仙樂種植園刊送發售苗木種籽辦法內載各項利益及栽種方法均極詳備特飭科印刷應由各該縣知事會同農會加印多份分發農民閱看諭知自行購辦依法種植以廣傳播並與大和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辦理並將購種情形呈報查核此令

計發浙江定海縣仙樂園發售黃金樹苗木種籽辦法十紙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二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實業

令 長沙總商會
工業總會

為令行事案准

毛革改良會函送改良地毯通告到署查核所載各項均為毯業亟須注意之件除分令外合行檢發仰即查收分發閱看可也此令

計發毛革改良會通告八紙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省立第二甲種農業學校校長孟鼎鑑

呈報屬校農林試驗場歷年試種情形由

呈及報告書均悉應准備案該場樹苗價目表准予令發湘西各縣知事查照購種可也此令報告書存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為令行事案據第二甲種農業學校校長兼場長孟鼎鑑稟稱竊屬校自民國六年開辦以來當經呈准譚前省長撥領芷江東關外教廠坪地點闢作農林兩場所所有連年懇植整理各情形均經呈報鈞署察核在案惟是近年來軍事倥傯教育實業率多滯阻而屬校對於該場竭力經營不稍懈怠即去年由各省徵集農林籽種計不下數百種加意試種結果尚不一致茲謹將屬校兩場歷年試種所得各情形造具報告書呈鈞署除懇登政報外并請將屬場樹苗價目一欄令發湘西各縣期便購植似此於強制造林之時不無需材之用所有屬校呈報農林試驗場歷年試種各情形是否有當理合造具報告書備文呈鈞署察核備案等情據此除指令呈及報告書均悉(同前)此令印發并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查照購種此令

計發樹苗價目表一紙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
常德 桃源 大庸 淑浦 綏寧 保靖 乾城
澧縣 黔陽 慈利 沅陵 芷江 會同 龍山 鳳凰 各縣知事
臨澧 漢壽 石門 沅溪 麻陽 通道 桑植 永綏
安鄉 沅江 晃縣 辰溪 靖縣 永順 古丈 永綏

令
警務處處長周介禎
財政廳廳長姜濟寰

呈臨武香花嶺鑛警長陳特立辭職已委劉暢亨接充由

呈悉據稱臨武香花嶺鑛警所長陳特立呈請委員接辦業委劉暢亨前往接充等情應予照准仰即知

照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湖南省長公署咨湖北省長文

為咨覆事案准

貴省長咨據湖北實業廳轉據茶業試驗場呈請徵集茶種咨署轉飭各茶場選擇良好茶種逕寄實業廳轉發等因准此除令行產茶各縣外相應咨覆

貴省長請煩查照此咨

湖北省長劉

湖南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長沙 安化 平江 各縣知事

爲令行事案准

湖北省長咨開案據湖北實業廳廳長周英杰呈據茶業試驗場場長余慶慶呈稱查屬場於八九兩年曾經呈請鈞廳令行各縣暨請轉呈省長咨行各省徵集茶種在案而各縣業將茶種解廳發場分別播種惟各省迄今尙未見寄竊種子交換乃農事改良上之要素誠以種類比較便於考其性質察其土宜選優汰劣方有依據屬場對於此舉極爲注意凡有來徵集種子者無不即時寄付各省對此亦表同情願近年茶業衰敗達於極點若不互相維持在其放棄則將來景象何堪設想屬場職責所在於焉是慨自應竭盡綿薄急圖整頓以冀挽我民將絕之利權用副國家提倡之至意茲屆播種時期理合查照前案並遣表式備文呈請鈞廳轉呈省長咨催湘鄂皖閩浙粵等省分飭各產茶名區選擇優良種子早日寄場以廣傳播而資改良實爲公便等情並附徵集種子表一紙到廳據此查徵集茶種原以交換種子改良茶業前經該試驗場場長呈請到廳當經轉呈鈞署咨行各省徵集在案茲復據該場場長呈請前來除指令外理合檢同附表備文咨請鈞長鑒核俯賜咨催實爲公便等情附徵集表到署查該場徵集茶種係爲研究試種振興茶業起見前於民國八九兩年曾經咨請徵集在案迄今未見寄到除指令並分咨外相應檢同徵集表咨請貴署查照飭催各茶場選擇良好茶種逕寄該廳轉發爲荷此咨附徵集種子表到署除咨覆並分令外合行抄表令仰該知事即飭選擇良好茶種逕寄湖北實業廳轉發並報本署備查此令

茲據該廳長司徒穎呈稱遵即分令省農事試驗場暨各縣知事轉飭農業機關遵照選擇佳種附註說明逕寄湖南省農會查收外所有奉文遵辦緣由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轉咨等情據此除指令外相應咨請貴省長查照希即轉飭該會知照等因准此合行令仰該會即便知照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八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安仁縣知事譚壽鎰

呈報籌辦農林情形仰祈鑒核由

呈悉據稱該縣向來未有農會凡關於農林事務毫無基礎等語查農會為促進農林機關關係重要會經譚前省長通令各縣已設者切實整理未設者從速組織在案應由縣會商該縣士紳遵照前令依法籌設毋庸別設農林事務所仰即遵照辦理並擬具農會章程呈署查核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八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令財政廳廳長

爲令行專案據衡山縣知事鍾起宇呈稱案奉鈞署實字第一二號訓令除原文有案邀免冗敘外尾開此項調查費每縣准由省款補助一百元並先由縣轉飭知照等因計發表式一紙奉此當經遵飭屬縣農會切實調查遵限填造在案茲據該農會會長李耀邦呈覆業經派遣屬會幹事劉繼高等前往縣屬各字區分途調查惟是山邑地域遼闊荒山甚多調查旅費所需更鉅屬會現時支付爲數不少應請轉呈省長公署先期給發補助費一百元俾資挹注理合備文呈請迅予轉呈深爲公便等情據此查屬縣地面遼闊荒山甚多非實地調查不足以資考證茲據該會長派員分赴各字區調查所需旅費爲數不少自係實情既承鈞署准於省款補助一百元敬懇轉飭財政廳核發款通知書下縣以憑列抵而資轉給理合繕具印領呈覽鑒核指令祇遵等情並費印領到署據此查九年度實業調查費三萬元業經省議會議決咨覆有案各縣農會調查荒山准由省款補助一百元應即在前項調查費項下開支除指令呈及印領均悉應准令行財政廳核發發款通知書俾憑列抵仰仍一面督飭農會將縣屬荒山及墾種情形詳晰調查填表具報此令印發外合行檢同印領令仰該廳即便查照辦理此令

計發印領一件

省長林支字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八日

財政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湖南財政廳長

呈請核發該廳故員曾廣濬卹金由

呈悉該廳員曾廣濬因積勞病故既據該廳准予發給一次卹金洋壹百五十元自應如呈照准仰卽填發通知書交由該故員家屬具領可也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湘岸權運局

呈爲遵議商本補水及各局員分別收繳保證金辦法覆請察核由

呈悉商本補水一項嗣後擬請於每票竣時核計銀水數目勒令鹽商呈繳由該局隨同課稅彙轉辦理尙是其以前此項銀水准自該局長到任日起至現在止切實查明報解以昭核實保證金一節本可實行惟現在淮鹽改收統稅事實變更各分局既無收繳銀錢之責此項證金應毋庸議至川粵鄰鹽既無引票辦理又不歸局督銷減折賣放流弊滋多非嚴加整理稅收決無起色該局長擬據各分局旺月

收數明定比較以爲獎懲標準應繳保證金即按照整局辦法按兩個月比較之數責令先行繳納藉昭
慎重所擬亦屬妥協應准照辦並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備核仍候

總司令部批示遵行此令

省長林支字

政務廳長馮天桂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湖南省長公署咨總司令部文

爲咨行事案據湘岸樞運局長胡學仲呈爲遵議商本補水及各局員分別收繳保證金辦法覆請察核
一案除指令呈悉商本補水一項嗣後擬請於每票銷竣時核計銀水數目勒令鹽商呈繳由該局隨同
課稅彙轉辦理尙是其以前此項銀水准自該局長到任日起至現在止切實查明報解以昭核實保證
金一節本或實行惟現在准鹽改收統稅事實變更各分局既無收繳銀錢之責此項證金應毋庸議至
川粵鄰鹽既無引票辦運又不歸局督銷減折賣放流弊滋多非嚴加整理稅收決無起色該局長擬據
各分局旺月收數明定比較以爲獎懲標準應繳保證金即按照整局辦法按兩個月比較之數責令先
行繳納藉昭慎重所擬亦屬妥協應准照辦並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備核仍候

總司令部批示遵行此令等因印發外相應咨請

貴部查照此咨

湖南總司令部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靖縣商會長趙鎮楚等

呈據本商會德興等具稱通道謝子元等設關抽稅懇電令裁撤以恤商艱由
灰電悉仰候令行財政廳查明具覆再行核奪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令湖南財政廳

案據靖縣商會長趙鎮楚木業水警公所總理洪邦燄電以木商會德興等具稱通道謝子元等假立
警備營名目設關收稅請電令裁撤以安商業等情轉呈到署並稱分電該廳有案據此查通道臨時警
備營警備營總本署准予就地籌款支給嗣據該知事呈請暫收鹽捐以資救濟前來當經令飭惟運局

查覆以空編甚多令飭取銷在卷茲據電稱謝子元等抽收木捐各情曾否呈准該廳有案本署無從查考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查明具覆以憑核奪此令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安化縣知事王政詩

呈送十年一月二十一日至二月收支報告書由

呈及報告書均悉查各機關雖未實行官廳簿記然對於收支款項斷未有不按日按月記載之理即逐月呈報各書表亦必有底稿存案備查且該縣楊前知事交卸未久近數月收支款目不難會商查明至書列數目錯誤甚多業經本署核明開單發還仰即查照更正並自九年十一月起按月切實查造報告書連同費署以憑查核再印花烟酒屠宰稅及司法收入各種報告書亦應照章依限編造如各該局未經歸併以前仍應遵照前次通令責成各該局照式按月補造着併知照此令

計發還十年一月二十一日至二月收支報告書一本

清單

安化縣一月二十二日至二月收支報告書應行更正各節列後

計開

一收入綜計照第一第二第三三款所列細數除券費係錢收入不計外合計祇有洋一萬九千七百二十一元八角四分一釐來書列爲二萬零一百五十九元零六分六釐較多收四百三十七元二角二分五釐究係何款漏列收數應即查明填列

一券費收入係錢既未折合銀元則收入綜計及收支統計兩欄均應照數填列

一收入綜計欄列洋二萬零一百五十九元零六分六釐而收支統計欄又祇列洋二萬零一百一十四元零六分六釐又書後說明欄列舊監獄一月尾數洋四十二元六角六分六釐又二月經費洋一百九十元合計祇有洋二萬三千二十二元六角六分六釐何以共洋又列四百四十二元六角二分六釐究係如何錯誤均應查明更正

一解繳金庫數已否取有某字某號收據存案應查明填註備考欄內以資考核

一此項報告書本署前次通令斷自九年十一月起按月編送茲閱所費報告書係自十年一月二十一該知事到任之日起連同二月彙編一本殊屬不合應即逐月劃分以清界限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財政

令醴陵權運分局局長李敬銘

呈覽一月收支報告書請察核備案由

呈及報告書均悉該局前被搶劫僅據湘岸權運局呈請核銷損失款項並請撫卹受傷員司並無轉呈不能補造書表之件且魯前正辦交卸未久近數月收支數目不難會商查明一月下半年收支係該正辦經手更不得謂爲不能補造若如來呈所稱無從查考則該局前報損失數及此次所費書內填列上月結存數又係從何查悉似此藉詞推卸殊屬玩忽已極仰仍會商魯前正辦督同經辦員司將九年十一月起至十年一月止收支款目查照頒發表式按月補造費署以憑彙辦再報告書本月解庫坐支結存三欄數日均應填入各種分配數欄內不得填入上欄收入數前此頒發表式業已詳細說明茲查實到二月報告書將解庫坐支兩數上下兩欄並列結存數誤列上欄致收支統計兩欄不能適合已由署代爲更正嗣後務須特別注意毋再錯誤著併知照此令書存

省長林支字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湖南省長林示

批裕美春呈爲據實陳明請令發還以維商業由

呈悉查此案前准

總司令部咨據省河釐局呈稱長沙裕大轉運公司包抗偷稅各情當以該公司包貨抗捐偷瞞稅課實屬違法應極應將查獲布疋全數充公聽候發落以昭炯戒等因電覆咨請查照在案茲據稱該布疋與裕大公司訂立包運契約手續完備如有偷漏國課情事應歸裕大負責等情仰即向該公司直接交涉所請轉飭發還之處應不准行此批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八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寶慶縣知事龍 磊

呈送九年五月二日至十年二月底止報告書由

呈悉查此項報告書本署前次通令斷自九年十一月起按月編送茲據寶到報告係自九年五月譚前任到任之日起據稱前任各款均係一次彙解不能劃分姑准備查惟書內所列解庫各數已否取有金庫某某號收據存案撥付各數已否取具各機關印收或領據實呈核准抵解坐支各數曾否呈奉財政廳填發通知准予列抵仰即逐一查明詳細具覆以憑考核再印花菸酒屠宰稅各種報告書迄今逾期已久未據編送如各該局未經歸併即照前次通令由該知事責成各該局自九年十一月起照式按月補造刻日費署著併知照此令書存

省長林支字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八日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令瀏陽縣知事劉武

呈送十年二月菸酒收支報告書由

呈悉查此項報告書本署前此通令斷自九年十一月起茲據貴到之書係自十年二月造報雖據呈內聲明菸酒稅務該縣自本年二月一日接辦亦應遵照前次通令各局未歸併以前由該知事責成各該局照式按月補造至書內收入數欄係專列第一款起至上月結存數止各數各種分配數欄祇列解庫坐支撥付及本月結存各數庶收支統計兩數得以平均適合來書將第一第二第三各款數目分列各種分配數欄解庫坐支兩數誤列收入數欄收支統計下欄數目又劃分填列均屬不合已由署代為更正嗣後務須注意毋再錯誤再前頒書式共七種此次僅據編送菸酒報告一項餘均未據造貴仰即遵照頒發書式自九年十一月起至本年三月底止逐月編造一份連同菸酒稅補造各月之書刻日貴署以憑彙辦以後仍照定章按月依限編送為要此令書存

省長林支宇

政務廳長馮天柱代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八日

司法

湖南高等審判廳民庭公開審理案件日時通告

本廳民庭五月九日午後一時公開審理案件如左

一胡舉善與唐華棟因墳山涉訟不服新田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羅詠泉與蕭竹安因債務涉訟不服湘潭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本廳民庭五月十日午後一時公開審理案件如左

一李科璽與李科璠因繼承涉訟不服嘉禾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陽秀鍾與雷誠先因爭墳涉訟不服嘉禾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禮和洋行與同濟公司因債務涉訟不服長沙地方審判廳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柳維屏與曠冠玉因債務涉訟不服衡山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本廳民庭五月十一日午後一時公開審理案件如左

一石光玉與夏德發因婚姻涉訟不服寶慶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歐陽春華與歐陽堯因鑛山與租價涉訟不服宜章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裴周氏與裴昌潤因承繼涉訟不服臨澧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劉德簪與劉德柳因身分涉訟不服耒陽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本廳民庭五月十二日午後一時公開審理案件如左

再法

一 于鳴輔與滑卿因修譜涉訟不服瀏陽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 義振鑾與義蔣氏因家產涉訟不服永明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 周十八與謝森榮因山場涉訟不服安仁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 王興典與羅陞林因私訴涉訟不服瀏陽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本廳民庭五月十三日午後一時公開審理案件如左 (公開審理)

一 王賢才與周峻德因離婚涉訟不服臨武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 劉從泰與劉唐氏因婚姻涉訟不服藍山縣知事公署第二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 戴淑霖與戴張氏因家產涉訟不服長沙地方審判廳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本廳民庭五月十四日午後一時公開審理案件如左 (公開審理)

一 范玉光與陸建標因田租涉訟不服汝城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 劉昭模與李如松因山林涉訟不服衡陽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 羅紹成與周耀堂因坵田涉訟不服南縣知事公署第一審判決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湖南高等審判廳刑庭公開審理案件日時通告

本廳刑庭五月九日午前十時公開審理案件如左

一 控告人張昌鵠對於新化縣知事公署就該控告人發掘墳墓之所為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公開審理)

一控告人蕭輝開對於耒陽縣知事公署就該控告人殺人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一控告人李岐山對於祁陽縣知事公署就該控告人殺人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一控告人李偉臣對於祁陽縣知事公署就該控告人殺人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本廳刑庭五月十一日午前十時公開審理案件如左

一控告人陸建標對於汝城縣署就謝桂漢過失傷人致死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一控告人周桂林對於長沙地方審判廳就該控告人和誘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一控告人趙亮廷對於益陽縣知事公署就該控告人傷害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本廳刑庭五月十二日午前十時公開審理案件如左

一控告人周張氏對於新化縣知事公署就周鑄程等殺人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一控告人鄧雲慶對於常寧縣知事公署就該控告人傷害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一控告人郭桂芳對於常甯縣署就該控告人對尊親屬施強暴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本廳刑庭五月十三日午前十時公開審理案件如左

一控告人李子茂對於新化縣知事公署就該控告人教唆殺人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一控告人劉啟圭對於新化縣知事公署就該控告人傷人致死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一控告人黎賀氏對於瀏陽縣知事公署就該控告人略誘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本廳刑庭五月十四日午前十時公開審理案件如左

司法

- 一 大理院發還更審瀾陽李大祿侵占一案
- 一 控告人夏朗泉對於常德地方審判廳就該控告人傷害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 一 控告人謝卓堂對於湘鄉縣知事公署就該控告人殺人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 一 控告人余佑卿對於常德地方審判廳就該控告人和誘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 一 控告人顏主明對於湘鄉縣知事公署就該控告人相姦之所爲第一審判決不服控告一案

附錄

內國公債局整理內國公債辦法廣告

- (一)八釐軍需公債 原發行額共爲七百三十七萬一千一百五十元除已抽還四百萬元外尙餘三百三十七萬一千一百五十元原定每次抽還五分之一尙餘二次每次應抽一百六十八萬五千五百七十五元此項公債利息較優且已抽還本銀二次尙餘兩次擬改自本年起分四年四次抽完
- (二)愛國公債 原發行額爲一百六十四萬六千七百九十元除已抽還一百三十二萬元外尙餘末次應還本銀三十二萬六千七百九十元此項公債原以京鈔計算現京鈔截止擬改以七成現洋計算即於本年內如數還清
- (三)元年公債 此項公債截至民國十年二月止發行額爲一萬三千五百九十八萬五百七十元其發行價格參差不一南京賠償損失一百八十餘萬元當時雖係照額面發給而目下市價已低至三折以下收回烟土發行之一千二百七十餘萬元市價亦在四折以下其餘發行者出售價格均在四折以內且已領過利息二三期目下市價均已低至二折以內茲擬另發六釐新債票每舊元年債票百元得換新債票四十元餘可類推其不願者聽並自本年即行抽籤還本分十年還清
- (四)五年公債 原定債額二千萬元除已抽一次計一百二十四萬二千四百十元外尙餘債額一千八百七十五萬七千五百九十元原定自民國六年起分三年六期抽完現已誤期五年擬重定抽籤還本期限即自民國十五年後分三年六期抽籤因三四年公債於民國十四年清還即以三四年公

債所指撥之抵款轉充五年公債還本付息之基金

(五) 七年長期公債 此項公債原定自民國十八年起抽籤還本其時五年公債已抽完可繼以三四年公債抵款為七年長期抽籤還本之基金擬仍按照原條例辦理不必更動

(六) 八年七釐公債 此項公債原發行額為三千四百萬元原定自第六年起每年抽十五分之一現
在市價僅二三折茲擬另發七釐新債票每舊八年公債百元得換新債票四十元餘可類推其不願
者聽並自本年起分十年償清

(七) 整理金融公債 此項公債擬仍照原條例辦理

(八) 指撥本息基金 此項本息基金現擬以各常關收入及海關稅餘款除償付三四年公債及七年
短期公債本息外所有餘款儘數作抵不足之數擬在鹽餘項下提撥每年總數以一千四百萬元為
度不得超過全部公債基金每年所需總數十二分之七以次遞推並在烟酒收入項下提撥每年總
數以一千萬元為度不得超過每年公債基金所需總額十二分之五如烟酒收入不足此數擬由交
通部先於交通事業餘利項下每月借撥五十萬元將來即以烟酒整理後收入餘款償還至此項指
撥辦法應由交通部與銀行代表烟酒事務署三面商定之

(九) 上項基金保管方法 此項基金處理保管均極重要擬統仿照三四年七年短期公債辦法由各
該機關商定撥款手續撥交總稅務司安格聯一面由內國公債局暨銀行方面推舉代表與該總稅
務司會同辦理似此基金有着人民庶曉然於公債之整理有方至該總稅務司收到各項基金應如
數存入中國之銀行以資應付銀行方面應照三四年辦法亦隨時協濟以助進行

本報俟 林前省長判

行之公事登畢接登

新省長文件特先告白